

证券代码：002467

证券简称：二六三

公告编号：2026-022

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议案被否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。
- 3、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集人：本公司董事会；

（二）会议召开方式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；

（三）会议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1日（星期一）15:30；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26年5月11日

其中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5月11日上午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5月11日9:15至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；

（四）现场会议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东土城路14号建达大厦1804会议室；

（五）会议出席情况

为截至2026年5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,825,803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0.2782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123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79,184,191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.0281%；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共1122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7,220,35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521%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玉杰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

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81,352,75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0945%；

反对 1,196,74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539%；

弃权 460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516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5,563,1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3763%；

反对 1,196,74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9496%；

弃权 460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6742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80,996,45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998%；

反对 1,288,44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040%；

弃权 725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62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5,206,8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3072%；

反对 1,288,44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4821%；

弃权 725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2107%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80,878,95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356%；

反对 1,367,1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470%；

弃权 763,8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174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5,089,3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6249%；

反对 1,367,1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9393%；

弃权 763,8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4359%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81,001,35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024%；

反对 1,286,0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027%；

弃权 722,5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48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5,211,7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3357%；

反对 1,286,0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4683%；

弃权 722,5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1960%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80,544,55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528%；

反对 1,471,74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042%；

弃权 993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430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,754,9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85.6830%;

反对 1,471,74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5465%;

弃权 993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7705%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:

同意 177,390,50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非关联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5448%;

反对 1,626,89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非关联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9038%;

弃权 992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非关联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514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

同意 14,600,8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7884%;

反对 1,626,89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4475%;

弃权 992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7641%。

本议案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:

同意 181,405,35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232%;

反对 880,9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814%;

弃权 723,6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54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

同意 15,615,7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6817%;

反对 880,9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5.1159%;

弃权 723,6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2024%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80,568,55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660%；

反对 1,479,6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085%；

弃权 961,7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255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,778,9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8224%；

反对 1,479,6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5926%；

弃权 961,7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5851%。

本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，该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等于 100%系由四舍五入造成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
2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12日